

《武汉市知识产权“十四五”规划》 政策解读

近日，市人民政府研究批复《武汉市知识产权“十四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现就《规划》有关内容解读如下：

一、《规划》编制背景

“十三五”期间，全市知识产权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和调整产业结构，深入推进知识产权强市建设，以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支撑经济高质量发展，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服务能力和成效进入全国先进行列，圆满完成了“十三五”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和任务，为“十四五”乃至更长时期知识产权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也是我国深入实施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的起步五年，是全面深化知识产权领域改革、加快推动知识产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五年。同时，“十四五”也是湖北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省新征程的重要五年，是谱写湖北高质量发展新篇章的关键五年，省委省政府提出“一主引领、两翼驱动、全域协同”的区域发展布局，创建全国一流知识产权强省，为武汉知识产权工作指明了方

向。

武汉作为“英雄城市”在抗击疫情中国国民经济发展和民生受到极大的冲击，疫后重振和高质量发展面临较多困难。但武汉作为国家特大中心城市，科教实力雄厚，交通地位优势明显，长江经济带建设、中部地区崛起等国家战略交汇叠加，党中央、国务院为促进湖北武汉经济复苏发展出台了一揽子政策、一系列举措，为武汉高质量发展带来新机遇。当下，我市正紧紧围绕国家中心城市、长江经济带核心城市和国际化大都市总体定位，加快打造“五个中心”，努力建设现代化大武汉。经济高质量发展迫切需要知识产权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支撑，“五个中心”建设对知识产权发展提出更高要求，深刻认识战略机遇期的新变化、新特征，主动服务国家战略和区域发展战略，为武汉创建国家科技创新中心，不断优化营商环境贡献知识产权力量，成为下一个五年我市的主攻方向。

二、《规划》编制总体考虑

总的考虑：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知识产权工作重要论述和对湖北武汉的重要讲话指示精神，以“建成支点、走在前列、谱写新篇”为指南，认真落实全省“一主引领、两翼驱动、全域协同”区域发展布局，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支撑“双循环新发展格局”为总体

方向，以营造良好的知识产权营商环境和文化氛围为基础，以高标准建设知识产权强市为总目标，打通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全链条，为加快打造“五个中心”、建设现代化大武汉提供坚实保障。

具体起草考虑：一是将贯彻中央及省要求和突出武汉特色相结合，坚持走在前列，坚持从武汉知识产权实际出发，整体围绕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服务、支撑体系等方面进行布局，全面体现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要求，注重处理好服务大局与区域发展、质量优先与数量布局、创造运用与产业发展、创新发展与严格保护、深化改革与优化环境的关系。二是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相结合，在全面总结“十三五”时期知识产权工作取得成效的同时，找准目前知识产权工作存在的挑战和薄弱环节，在“十四五”时期精准发力、补齐短板。对我市知识产权工作未来5年目标作了一个较为全面的规划和展望。着眼武汉新发展阶段总定位总目标，综合研判国际国内省域形势、发展机遇和使命任务，到2025年，建设全国一流知识产权强市，推动武汉形成具有全球影响力、强大创新力、显著辐射力的国家创新型城市的基本框架，构建支撑城市未来发展的自主创新体系、产业创新体系和良好创新创业生态环境，武汉成为促进我国中部地区崛起和长江经济带建设的重要战略支点，知识产权发展实现如下主要目标：知识产权创造数量质量实现“双提升”；知识产权“严、大、快、同”保护体系逐渐完善；知识产权运用能力效益实现“再

升级”；知识产权服务聚集区“多点并进”格局形成；知识产权人才培养和文化建设持续优化。

三、《规划》主要框架

《规划》共分为四个部分：

第一部分：发展现状与面临形势。主要是回顾我市“十三五”时期知识产权工作情况，分析“十四五”时期我市知识产权工作面临的机遇、困难和挑战。

第二部分：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主要目标。明确“十四五”时期，我市知识产权工作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第三部分：重点任务与重大工程。包括六个方面：

一是围绕高质量产出知识产权成果，从围绕全市重点产业体系布局知识产权创新链条、重点围绕“卡脖子”技术培育一批高价值专利和专利组合、引导企业有机融合技术标准与专利、着力培育一批知名“武汉造”商标品牌和地理标志、全面提升版权创造能力、推进集成电路与软件产业知识产权创新发展、推进农林植物新品种研发等7个方面提出重点工作。

二是围绕高效益实现知识产权运用，从打通“产学研用”知识产权转化运用链条、提升企业知识产权转化运用效能、深入推进知识产权金融工作、加快武汉知识产权运营平台建设、深化高价值专利分析与专利导航服务布局工作、以应用导向优化各项知识产权考评奖励指标等6个方面提出重点工作。

三是围绕高标准实施知识产权保护，从建立知识产权保护工

作体制机制、严格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加快推进国家级保护中心和快维中心建设、大力构建知识产权多元纠纷解决机制、建立健全专利行政裁决规范化流程体系、强化知识产权协同保护工作、深入推进知识产权海外维权协助体系建设、探索新兴领域和特定领域知识产权保护路径等 8 个方面提出重点工作。

四是围绕高效率优化知识产权管理，从持续推进知识产权综合管理体制机制改革、集约化建设知识产权行政执法队伍、建立健全知识产权云上稽查执法机制、推进知识产权“放管服”改革、实现知识产权领域以信用为基础的分级分类监管、建立健全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统计监测体系等 6 个方面提出重点工作。

五是围绕高规格布局知识产权服务，从加大知识产权高端服务机构的引进力度、搭建知识产权全链条服务平台、建立知识产权服务质量监测体系和标准、推进全市知识产权各类示范园区建设、建设“云端”知识产权服务大厅等 5 个方面提出重点工作。

六是围绕高规格搭建知识产权支撑，从做好地方知识产权保护和促进的顶层设计、强化知识产权普法与典型案例宣传、加大知识产权高层次人才培养力度、拓展知识产权社会化培训规模、强化中小学知识产权素质教育、加强知识产权国际交流与合作等 6 个方面提出重点工作。

第四部分：实施保障措施。提出加强党的领导、落实保障体系、加强宣传推广、完善评估监测等措施，保障《规划》顺利实施。

